

➡➡又过了一个多月,小罗和小梅意外地出现在我家门口,小罗的穿着和谈吐和以前判若两人,整个精气神都让人无法相信他以前只是个收废品的。

【过去时】

●那是四年前夏天的一个傍晚,我刚搬到上海奉贤南桥不久,吃完晚饭后正和隔壁邻居老赵绕着小区周边散着步,突然听到马路尽头一阵悦耳的类似哨声的乐曲声由远而近飞逝而来,吹得超好听,旋律也很熟悉,哦,对,是汪峰的《春天里》。我正纳闷着,却看见老赵一副司空见惯的样子,于是问他:这是谁吹的?真好听!这是什么乐器?笛子?唢呐?都不像……

没等我问完,乐声越来越近,直到看见一辆三轮车停在我俩面前,一个二十七八左右的小伙子从车上麻利地跳下,跟老赵笑呵呵地点了点头。他看上去黑黑壮壮,一笑很腼腆,还露着酒窝,穿着有些寒酸,一看就知道他是个憨厚朴实的乡下汉子。

令我感到好奇的是:只见他嘴唇一动,给乐曲完美地一个收音,然后极其熟练地用手从嘴里拿出一片普通的柳叶来,把它放到了自己的上衣口袋里。原来,刚才那悦耳的美妙乐曲竟然是由这片小小的柳叶吹出的,还真是不可以思议!他看起来和老赵是熟人,用浓重的乡音问老赵家里有没有废品卖?他现在可以到他家去收,而且如果小区街坊邻居有废品要处理的话,都可以联系他,说完给我俩送上他的名片,原来这位小伙子是收废品的呀。

我在一旁听到他的乡音很激动,这不和我正是老乡嘛!我立刻在旁边也用家乡话问他老家是不是河南商丘的,一问果然是,他也很高兴,再一问,竟然是同在夏邑县的。能在千里之外的大上海偶遇同一个县的老乡,真是莫大的缘分呀。

于是我俩就用家乡话闲聊起来,他姓罗,罗志虎,很阳刚的名字,那年26岁,因为他岁数比我小,我叫他小罗。他来上海已经有四五年了,刚开始小罗在松江收废品,很不顺利,受到了当地收废品的人合起伙来排挤他,于是在那儿呆了半年就来到了南桥。当他问起我的生计时,我故意轻描淡写地说上海硕士毕业后在一家网站担任市场部经理,刚分期付款买了南桥的房子,三年前结的婚,女儿已经1岁多了等等。自己之所以装作不经意的样子,主要是担心小罗会觉得我们两人差距太大,万一敏感自卑……

果不其然,在听到我有这么高的学历,是不折不扣的中产阶层后,估计没受多少教育的小罗脸上很不自然,对我的称呼由“王哥”也变成一口一个“您”了,而且也不像之前的热络,开始出现了冷场。这令我觉得很不是滋味,遂转移话题询问起他吹柳叶的心得,并提出要看看他的柳叶。

说起他最擅长的柳叶,他一脸自豪。娓娓道来自己同一片小小柳叶之间的缘分。

●他家在夏邑县的农村,6岁时得到了他父亲给他的第一个柳哨,这是父亲在那年初春时用柳枝给他制作的,并且还亲自示范要怎么吹,才能吹出美妙的音符。幼小的他一下子就被吸引住了,大概觉得这柳哨就是当时最神奇、最吸引他的玩具。从此就哨不离口,废寝忘食,就是睡觉时也要小心翼翼地放到枕头边。很自然的,他吹柳哨的技巧也日益进步,慢慢地就在校和附近村庄里吹出了名气。不但在校联欢会上当众表演,而且不断地有一些小孩子慕名向他学习起吹柳哨的技巧,于是经过不断地实践,直吹得我们脸红腮帮子疼。但每当回想起来,那日子简直美极了。

虽然事情已经过去了20多年,但小罗回忆起那段“光辉岁月”时依旧双眼放光,激动不已。他绘声绘色地给我描述着,非常生动,仿佛那些陈年往事就发生在昨天般:记得小时候我们小学旁正好有一片柳树林,每当一放学,小伙伴们就簇拥着我飞奔向校门,折一把柳条,边走边拧柳哨。我总是跑在最前面,“嘟嘟滴滴”美妙的音符从我的唇边响起,小伙伴们都羡慕地看着我,纷纷向我请教,我们的吹哨声响彻在乡间的小路上,直吹得我们脸红腮帮子疼。但每当回想起来,那日子简直美极了。

大概总吹柳哨吹腻了,就像变点花样,后来他就用普通的柳叶吹,刚开始也很难吹出好听的旋律,可他经过不断地练习,不断地推陈出新,学吹新的曲目,终于吹出名堂来。可以说小罗是他们那个乡吹柳叶的第一人!

看得出,他十分怀念小时候那十分风光的岁月,也为之自豪。我不由得追问道:那后来呢?小罗苦笑着:哪有什么后来呀?我只是普通的农村孩子,没什么门路,吹柳叶又不是什么了不得的手艺和技术。我又天生对念书不感兴趣,学习成绩一塌糊涂,我爸光打我屁股的木棍就打折过3根,但我实在不是念书那块料,勉强小学毕了业,然后就跟父母在家务农了。

他说,后来我们村的年轻人都到郑州、洛阳打工去了,父亲就跟我商量让我也到城市打工算了,否则一辈子呆在农村没出息。我觉得也对,恰逢村里有一对夫妇俩到上海收废品已经好几年了,收入挺不错的,于是我五年前就央求他俩带我来上海。这不,经过这几年的打拼,也渐渐站稳了脚根。平时就是拉货和收废品为生,挣得还行,我光棍一条,一个人吃饱全家不饿。关键是自由,我挺满足,何况业余时间还可以有大把的时间练习我这个爱好。

说完这番话,他从自己兜里又轻轻地掏出那片小小的柳叶,温柔地抚摸着它,说:我的全部爱好就是这一片小小的柳叶!

小罗对吹柳叶的热爱深深打动了我和老赵,纷纷邀请他到家里做客。老赵把家里的废品无偿地送给了他,并且承诺以后在小区居民中多宣传小罗,尽量把各家的废品都卖给他。

而我则对这个老乡分外热情,把自己妻子和尚在牙牙学语的女儿也向他做了介绍。坐了一会儿,他由初来时的局促渐渐恢复到了自如。我们全家很热情,他也很懂礼貌,面对我和妻子,他很自然地一口一个“大哥”、“嫂子”地叫,一点也不见外。坐了一会,他说要走了,还要到别人家里收废品。于是我也给了他我的名片,并热情邀请他以后要常来常住。



倾诉与聆听,城市人的情感故事。
请勿对号入座。

组合 I

👤 我难忘的一场情感经历

口述/奥诚 文字整理/飞侠

柳哨传奇

●于是我和小罗就这样熟悉了,并且我把他带去了上海河南老乡会。老乡会定期举办活动,这样他一个人以后在上海也就不会感到孤单了。因为大家都是老乡,有共同语言,所以小罗很快就融入了其中。另外我也在老乡会里,对小罗独特的吹柳叶技艺进行了大力宣传,大家一听很好奇,纷纷让他现场表演。当小罗吹奏出风靡大江南北的筷子兄弟那首动感十足《小苹果》乐曲时,大家听得如痴如醉,都不由自主地跳起了广场舞。这样一来,小罗成了老乡会中的“演艺明星”,后来一有聚会时总会让他为大家表演不同的曲目。

时间长了,小罗的吹柳叶技能也越发熟练,会吹的歌曲由最初的20多首扩大到50、60首,性格也由最初的自卑变得逐渐开朗起来。

后来在老乡会的活动中,善于观察的我发现有一个叫小梅的清秀女孩,每当看到小罗吹柳叶表演时都听得分外认真,而且总用一双害羞的大眼睛盯着他的一举一动,而在私下场合里却不敢和小罗搭讪。通过打听,我知道了她的情况:她今年23岁,初中学历,也来自农村,是上海一家宾馆的服务员,还没男朋友。我觉得小梅和小罗有戏,于是动起了心思,想撮合她和小罗成一对。小罗也老大不小了,至今还没成家,他自己和父母肯定很着急。

就这样我当起了“红娘”。当我把这个想法跟小罗一说,生性内向的他,一直苦于没有机会和小梅认识,马上请求我在中间牵线。于是我安排了两个人单独约会。他俩见了几次后便顺理成章地走到了一起。

但不久小罗却犯了愁,找到我这儿诉苦,原来小梅远在河南的父母,知道自己女儿新处的男朋友竟然是满大街收废品的,坚决不同意,好在小梅很爱他,执意要和他在一起,没听她父母的。可小梅是个孝顺孩子,她左右为难,现在他俩一见面总是长吁短叹,一筹莫展。我也只能安慰他会有办法的,要有信心。

正巧这时老乡会中有人对我说,他看到自己所居住的区电视台有个栏目是播放有特殊技能居民的纪录片,觉得小罗挺合适适上这个节目的,一旦电视台播出来后估计对他的现状会有所帮助。之所以跟我讲,是因为我跟小罗走得近,对他的事比较上心。

我一听就觉得这件事有戏,毕竟小罗干的收废品毕竟不是长久之计,社会地位肯定不高,收入又不能保证,更不用说未来有任何保障,更何况现在小梅家人之所以反对,不就是看不上这个职业嘛!

在得到小罗明确表示参加的意见后,我打电话给了那家区电视台,并和编导约定了我们仨在电视台见一面的时间。

见面那天,我一路拉着特意穿着崭新衬衫但很紧张的小罗,不断给他减压打气,直到看见他心平气和才放下心来。这件衬衫是我特地买来送给他的,说实话:这衬衫400多元,连我自己都舍不得买。但为了这小兄弟,值了!

到电视台后,编导对他吹柳叶的技艺非常感兴趣,在彼此简单聊了几句后,让他现场吹一下。这次小罗选的乐曲是凤凰传奇的《最炫民族风》。当旋律一响

起,编导听着听着眼睛就亮了,就知道小罗有门了。果不其然,在一曲吹罢后,编导就和他商量起拍摄的具体细节,并且拍板说如果拍摄成功的话,市电视台还会转播这部专题片。谈完拍摄的细节后,他还盛邀小罗参加五个月后市电视台举办的“百姓民星”才艺大赛,这是一个演员全是由有才艺的普通老百姓组成的大赛,小罗也答应了。我在旁边看着很欣慰,恍然觉得自己就像一个演艺明星刚出道时的一个经纪人,等到那明星的星途走上正轨,我就应该功成身退了。

●我对小罗的帮助是发自内心的,也没想他发达后的报答。当然,对他的发展也没有什么高期望,只希望通过电视台的宣传,改变他的窘境而已,促成他和小梅能修成正果,最终走到一起。我这不是锦上添花,应该算是雪中送炭吧!

随后的半年多,邻居老赵知道我和小罗比较熟悉,见着我就跟我叨咕怎么小罗失踪了?我神秘地一笑,让他这一段好好看电视,没准会有小罗的好消息。

那段时间平时不怎么看电视的我,每晚都会坐在电视前看是否有小罗的专题片播出,因为我和女儿在抢电视,惹得她直叫我“坏爸爸”。守株待兔了一个月后,市电视台终于转播了小罗的纪录片,紧接着电视台又播放了“百姓民星”才艺大赛的实况,小罗以他独特而精湛的表现,征服了评委和现场观众。别的选手只表演一个节目,可他是特例,共表演了两个曲目:一个是风靡海内外的《小苹果》,一个是意大利那波利民歌《我的太阳》,结果是他毫无意外地荣获了特等奖,并得到了10万元奖金。这下小区居民都知道那个吹柳叶收废品的小罗成明星了,他一下子成了名人。第二天老赵一见到我就说,怪不得你让我看电视呢,原来小罗到电视台去吹柳叶了。

由于有半年多没见到小罗的身影,连妻子平时也在我耳边叨咕着:唉,人一出名了就不一样啦,这不,小罗一出名后再也不到咱家来了,以前一口一句“大哥”、“嫂子”叫得多亲热……而我则劝她不要有什么想法,人一出名事情自然很多,不可能再像以前收废品那样时间比较自由。我心里也没有任何不平衡,就是想知道他现在过得怎么样?处境好转了吗?

又过了一个多月,小罗和小梅意外地出现在我家门口,小罗的穿着和谈吐和以前判若两人,整个精气神都让人无法相信他以前只是个收废品的。可他还是一口一个“大哥”、“嫂子”,叫得和以前一样亲密无间。

小罗刚一坐下就解释了这几个月的行踪:由于他在荧屏上的接连亮相,自己也成了小名人。沪上一家物业公司的总经理向他献上了橄榄枝:聘请他当行政部副经理,暂定收入七千以上。另外,在新单位上班三个月后,他和公司请假,和小梅回了一趟老家,去见了彼此的父母。由于他身份的巨大改转,这下小梅的父母非但不反对,还催促他俩早日登记结婚,小罗父母也当然赞成。

这不,他俩在老家刚结完婚,才回上海第二天就拉着小梅来看望我了。他诚恳地握着我的手说:大哥,吃水不忘挖井人,你永远是我的好大哥!